

证券代码：871450

证券简称：ST 乐美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因未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新增强制停牌事项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强制停牌情况概述

（一）新增强制停牌事项类别

本次新增强制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☐ 重大事项

☐ 重大资产重组

☐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
☐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
☒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
☐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。

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。

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（二）新增强制停牌具体事由

乐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聘请的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注册办公地点在深圳，前期受深圳疫情影响，后期因我司注册地及公司资产所在地疫情防控要求严格，影响了工作进度。为此我司未能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2021 年年度报告将延期披露。

此前由于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件，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向全国股转公

司申请停牌，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7 月 5 日起停牌，同日公司披露了《股票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7）。2021 年 7 月 29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股票停牌事项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7），变更理由：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可能存在“未经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”的情形，公司可能将触发强制终止挂牌。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停牌事项变更自 2021 年 7 月 30 日起生效。

此次由于疫情原因，我司未能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增加停牌事项。

二、停牌日期及预计复牌日期

本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7 月 5 日起停牌。

三、后续安排

公司积极组织财务工作，配合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，尽早完成 2021 年年报披露工作，预计披露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0 日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9 日